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 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嘉化能源"或"公司")于 2020 年3月30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中 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(受理序号: 200487),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 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,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, 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,能否获得核准存 在不确定性,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, 按照 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